

尖扎县发展和改革局

2021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报告

根据通知要求, 现将我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上报如下:

一、总体情况

根据中央和省、州、县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, 我局切实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一项重要的政治任务来抓, 遵循注重实效、突出重点、积极稳妥的工作方针, 科学安排, 规范操作, 积极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常态化、制度化。充分利用每周例会、集体学习等有利契机, 组织机关全体干部职工认真学习保密法、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知识, 通过多形式的宣传学习, 使广大干部、党员充分认识到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性和必要性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13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
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0	0	0	0	0	0
	（三）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	（四）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	0	0	0	0	0	0

		需要另行制作							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今年以来，我局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但仍存在少数信息更新不及时，信息公布不够规范，信息发布渠道受众较少等问题。2022年，我局将继续拓宽群众民主管理、民主监督渠道。广开渠道听取群众的合理化意见、建议，吸取群众营养，使发改各项工作开展具有更广泛的群众基础，使工作更加扎实有效。

（一）公开形式多样化。本着“规范、实用、明了、方便”的原则，针对不同内容确定公开形式。主要采取发文件或简报、政务网站公开、信息公开栏公开和微信公众号公开等形式，将长期的、程序性的公开内容与动态的、阶段性的公开内容有机结合起来，注重实效，方便党员群众及时查询和监督。

（二）公开时间灵活化。按照时间与内容相适应的原则，实行定期公开与不定期公开相结合，充分体现公开的经常性、动态性、及时性。

（三）公开程序规范化。县发改局明确要求，对所有公开的信息，全部都进行保密审查，确保涉密信息不公开不上网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